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广西贵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231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广西贵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城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1 贵港城投债/21 贵港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20 日，东方金诚对贵港城投及“21 贵港城投债/21 贵港债”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1 贵港城投债/21 贵港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6 年 4 月 30 日，贵港城投发布了《广西贵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因公司内部人事调整，根据《贵港市国资委关于委派隆永恒等同志担任市直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贵国资发〔2025〕24 号）《贵港市国资委关于委派隆永恒等同志担任市直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贵国资发〔2025〕40 号）《贵港市国资委关于聘任杨鑫等同志担任市直属企业兼职外部董事的通知》（贵国资发〔2025〕57 号）等相关文件，公司董事发生变动。

贵港城投原任董事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图表 1 原任董事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曾在旺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6 月	是
庞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是
李蔚	董事、总会计师	2021 年 11 月	是
隆永恒	外部董事	2021 年 12 月	是
刘秀芳	职工董事	2018 年 4 月	是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图表 2 现任董事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曾在旺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6 月	是
庞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是
李蔚	董事、总会计师	2021 年 11 月	是
刘秀芳	职工董事	2018 年 4 月	是
徐春能	外部董事	2025 年 3 月	是
卢景新	外部董事	2025 年 7 月	是
朱绍欢	外部董事	2025 年 11 月	是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根据公告，上述人员变动已经贵港城投股东贵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已履行相关内部决议程序，暂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人员变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本次人事变动系贵港城投内部正常人员架构调整。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贵港城投经营情况正常，各项债券均按期足额还本付息，未发生违约情况，上述事项未对贵港城投业务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贵港城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贵港城投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1 贵港城投债/21 贵港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3 日